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郁瑛

電話：05-3620123#8700

傳真：05-3620379

電子信箱：ying@mail.cyhg.gov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嘉義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110251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製作之臺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修正版（下稱TIPVDA2.0）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6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100957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茲針對TIPVDA2.0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為精進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之準度，衛生福利部業通盤檢視現行臺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內容完成

TIPVDA2.0；惟該部製作TIPVDA2.0之使用者為第一線受理親密關係暴力案件之社工、警察、衛生醫療人員及相關人員。

(二)另教育部為協助學校專業輔導人員評估學生人身安全危險指數，前於106年8月1日函發各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以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編製之「校園親

密關係暴力事件實務處理手冊」(電子檔：

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7/m7_09_01_01?sid=10)，請廣為宣導運用。

(三)衛生福利部研修之TIPVDA2.0評估表，轉請學校專業輔導人員或輔導教師參考，倘於處理學生遭家庭暴力或親密關係暴力事件，經初步評估學生人身安全危險指數偏高，請立即啟動校內安全機制，並通報連結社政資源，以提供學生必要之諮詢或保護協助。

三、本案TIPVDA2.0相關資料，請至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網/家庭暴力防治/專題服務區/教育訓練項下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cp-1151-71747-105.html>)下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

